高雄市議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38次會議紀錄

日 期: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 時 (中午 12 時 40 分休息,下午 3 時 9 分繼續開會)

地 點:本會議事廳

出 席:議長許崑源 副議長蔡昌達 議員陳政聞等 61 人(如簽到簿)

列 席:市政府-市長陳菊等(如簽到簿)

本 會-秘書長徐隆盛、副秘書長吳修養、專門委 員崔萱傑、議事組主任黃錦平、議事組專 門委員林清輝

請假:市政府—觀光局代理局長許傳盛(上午11時20分至中午12時20分請假,由副局長吳明昌代理)

主 席:由許議長崑源及蔡副議長昌達分別主持

記 錄:黃程暉、黃美慧

甲、報告事項

- 一、主席宣告開會。
- 二、宣讀本會第1屆第3次定期大會第37次會議紀錄,並 經大會認可確定。
- 乙、質詢事項

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

質詢議員:

劉議員德林 李議員喬如 柯議員路加

同一問題質詢議員: 陳議員麗娜

答詢人員:

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政風處陳處長榮周 陳市長菊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水利局防洪維護科蔡科長易勳 水利局污水二科黄科長振佑 水利局行政科黄科長柏棻 水利局區域排水科梁科長景淵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新聞局賴局長瑞隆 教育局鄭局長新輝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

丙、討論事項

二、三讀會

審議市政府法規提案 第3次定期大會部分

編號:7 類別:財經

案由:請審議制定「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」草

案。

發言議員:

蕭議員永達

吳議員益政

說明人員:

財政局李局長瑞倉

財政局財務管理科黃科長淑貞

法制局許局長銘春

決議:修正通過。

編號:10 類別:財經

案由:請審議制定「高雄市獎勵民間投資基金收支管理

及運用自治條例 」草案。

發言議員:

連議員立堅

說明人員:

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菖

決議: 照案通過。

編號:11 類別:教育

案由:請審議修正「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長會設

置自治條例部分條文」草案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編號:12 類別:教育

案由:請審議制定「高雄市校車管理自治條例」草案。

發言議員:

童議員燕珍

說明人員:

教育局鄭局長新輝

決議:修正通過。

編號:13 類別:教育

案由:請審議制定「高雄市公共藝術基金收支管理及運

用自治條例」草案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編號:14 類別:農林

案由:請審議制定「高雄市特定紀念樹木保護自治條例

」草案。

發言議員:

郭議員建盟

李議員雅靜

說明人員:

農業局蔡局長復進

法制局許局長銘春

決議:修正通過。

編號:15 類別:農林

案由:請審議制定「高雄市污水下水道使用管理自治條

例」草案。

發言議員:

李議員雅靜

說明人員:

法制局許局長銘春

決議:修正通過。

編號:16 類別:農林

案由:請審議制定「高雄市舢舨漁筏兼營娛樂漁業管理

自治條例」草案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編號:17 類別:交通

案由:請審議制定「高雄市妨害交通車輛處理自治條

例」草案。

發言議員:

吳議員益政

李議員雅靜

說明人員:

交通局停車管理中心蘇主任俊欽

交通局王局長國材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編號:18 類別:交通

案由:請審議制定「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收支管理及運

用自治條例」草案。

發言議員:

吳議員益政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二讀會

編號:8 類別:財經

案由:請審議制定「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」草

案。

發言議員:

連議員立堅

蕭議員永達

張議員豐藤

陳議員美雅

洪議員平朗

說明人員:

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

法制局許局長銘春

決議:除第3條至第13條擱置外,其餘照案通過。

丁、抽出動議

康議員裕成於下午 3 時 13 分提:擬將昨(23)日第 37 次會議擱置之第 3 次定期大會市政府法規提案第 7 號案:「制定『高雄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』草案第 49 條條文」抽出繼續審議,請同意案。

(無異議通過)

戊、決定事項

主席許議長崑源於下午5時48分提:擬延長開會時間, 俟「高雄市捷運建設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」草 案審議完畢後再行散會,請同意案。

(無異議通過)

己、散會:下午6時27分。